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继承过户完成

暨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龙杰”、“公司”）于近日收到实际控制人席靓女士及控股股东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杰投资”、“控股股东”）的通知，获悉：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杨小芹女士生前持有的公司 4,015,2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作为遗产，已由其女儿席靓女士继承，过户日期为 2026 年 10 月 27 日。

2、龙杰投资股权结构变动已依法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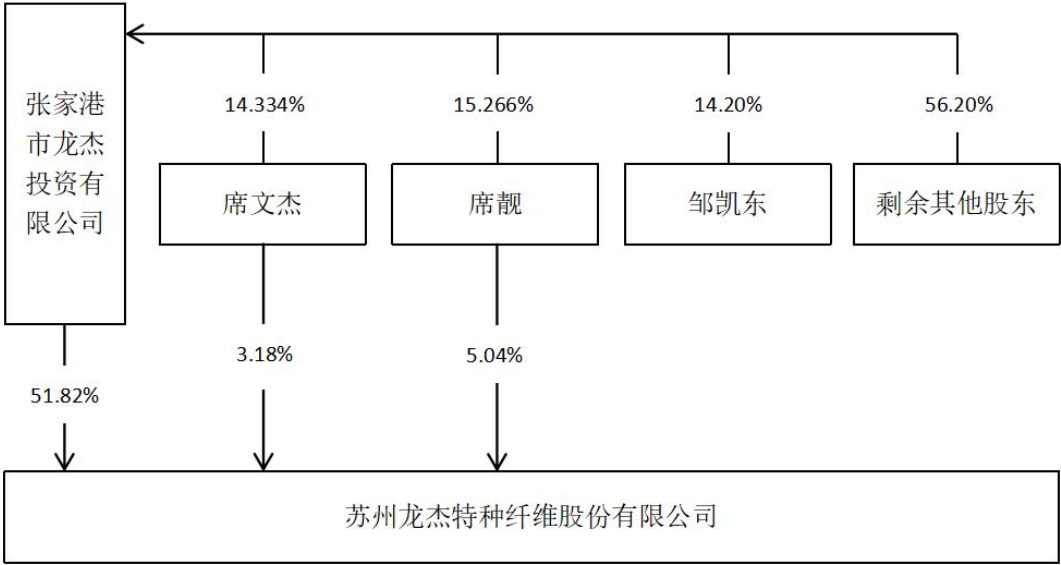
1、公司自然人股东杨小芹女士逝世，根据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公证处出具的（2026）苏苏苏州证字第 12946 号《公证书》，杨小芹女士生前持有的公司 4,015,2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6%）作为遗产，由其女儿席靓女士继承。

2、2026 年 10 月 12 日，席靓女士与邹凯东先生签署《张家港市龙杰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赠予协议》，将其持有的龙杰投资的 14.20% 股权无偿赠予配偶邹凯东先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及相关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截至目前，上述继承已完成非交易过户，实际控制人席靓女士直接持有苏州龙杰 10,902,08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4%。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已依法完成工

商变更登记手续。变动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注：邹凯东先生另通过持有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6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28%。

二、本次继承及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继承及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席文杰、席靓。邹凯东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在龙杰投资中的持股比例较小，龙杰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席文杰与席靓。

本次继承及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